

高雄南區扶輪社獎助學金頒發辦法

一、甄選對象及資格

1. 設籍高雄市之文藻外語大學的五專部、大學部在校生(含夜間部)
- 2 學業成績 60 分以上，操行成績 80 分(乙等以上)
3. 以品性優良之清寒學生(持有證明者)為優先考慮
4. 本學年未領有其他獎學金或享受公費待遇者

二、甄選辦法

1. 由學校推薦五名，實際錄取名額由高雄南區扶輪社獎助學金委員會審核而定。
2. 獎助學金每名新台幣壹萬元整。
3. 每年辦理，由高雄南區扶輪社獎助學金委員會審核合格後，送交本社理事會通過，並於學校，由社長親自頒贈獎助學金。

三、受理甄選文件

1. 申請書一份
2. 該學年度上學期成績單影印本乙份
3. 學生證正反面影印本乙份或其它在學證明
4. 戶口名簿影印本乙份
5. 自傳乙份(500 字左右)
6. 照片 2 吋乙張
7. 清寒證明(期限內)

四、受獎人應配合事項

1. 受獎學生在領取獎助學金期間，如行為不良受校方記過以上之處分時，即取消其受獎資格。
2. 受獎學生在領取獎助學金期間，如任何妨害扶輪社名譽之言行時，即取消其受獎資格。
3. 受獎學生應協助高雄南區扶輪社於文藻外語大學所成立之高雄南區扶青社所舉辦之活動。